

美國修訂貨幣供給統計

潘志奇

(一)

最近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修訂貨幣供給量統計，並已自本年二月八日起開始採用新方式；聯邦準備制度目前根據聯邦準備改革法（Federal Reserve Reform Act）與一九七八年所制定之充分就業及均衡成長法（The Full Employment and Balanced Growth Act），須於每年二月中旬，向國會報告該年金融數量指標的目標成長率，使之與美國總統在經濟報告中所規定的經濟目標，保持聯繫，二月十九日，聯邦準備制度向國會所提出之報告中，即改用各種貨幣供給之新的定義。

然則，美國何以須重行規定各種貨幣供給量的定義呢？其原因在於近十年來，美國的金融制度與支付辦法，發生很大的變化，因而出現了多種新形態的貨幣或近似貨幣，都是原來的貨幣供給統計中，所未列入的。在上述期間，美國的金融當局為促進各種金融機構間的競爭，對此等金融機構的管理辦法，頗有修正，准許其辦理新種存款業務。在同一期間內，美國的利率水準甚高，故無論企業或家計部門，均力求現金之有效的運用，各種具有高度流動性的非存款性資產，增加甚速。此外，因電腦及其他電子技術應用趨於普及，各種新型的資金劃撥方式，加速發展。由於以上各項新傾向，原來美國貨幣供給統計中的 M_1 ，已不能正確表示公眾所握存之交易用的貨幣餘額，而 M_2 或 M_3 因不包括新型的近似貨幣，結果亦影響其統計上的正確性。

一九七四年初，美國聯邦準備制度曾囑其貨幣統

計諮詢委員會，檢討貨幣供給的統計。一九七六年六月，該委員會發表報告書，題為「貨幣統計之改善」（Improving the Monetary Aggregates），就定義上與統計編製上的各種問題，予以檢討，並提出具體的改進辦法。

(二)

在一九七〇年代，美國的金融制度及支付辦法，發生甚多變革，均與貨幣供給統計有密切的關係，茲列舉其重要者如次：

第一、NOW 帳戶，即為可轉讓提款命令書帳戶（Negotiable order of withdrawal accounts）：此項存款的利率，與儲蓄存款相等，但得以可轉讓的支付命令書，移轉至第三者的帳戶，故實際上具有支票存款的功能。最初辦理此項存款業務者，有相互儲蓄銀行與儲蓄貸款協會，現在商業銀行亦能收存。一九七二年起開辦，一九七六年以來其存款額急速增加。唯 NOW 存款目前僅新英格蘭六州及紐約州准許辦理，故尚非全國性的。

第二、對信用合作社的出資額（share），得開發支票，稱為“share draft”。亦即一九七四年十月起，美國的信用合作社事實上已開辦支票存款。

第三、自動移轉存款（ATS），乃指銀行根據與個人存款者事前的商定，在存款者的支票存款額不足時，即自動自其儲蓄存款帳戶，予以撥入。於一九七八年十一月起開辦，目前僅准商業銀行及相互儲蓄銀行辦理此種業務，且僅能收存個人存款者的資金。

第四、貨幣市場證書（money market certifi-